

上海市松江区2023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3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3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2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3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隶属于上海市松江区民政局，是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包括：
财务管理等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设3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集中记账室、业务室。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收入预算423.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3.6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02.92万元，增长32.09%；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423.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23.6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02.92万元，增长32.0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人员经费较上年增长34.74%。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423.6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02.9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

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因为人员情况变化，相关经费人员经费较上年增长。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376.8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机构人员经费和机构正常办公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28.09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8.73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公积金。

2023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4,236,316.8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8,075.67	3,529,762.39	238,313.28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36,316.87	二、卫生健康支出	280,944.72	280,944.72		
2、政府性基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	187,296.48	187,296.48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4,236,316.87	支出总计	4,236,316.87	3,998,003.59	238,313.28	

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423.63万元，比上年增加102.92万元，增加32.0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长；支出预算423.63万元，比上年增加102.92万元，增加102.9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长。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8,075.67	3,768,075.67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3,125,916.31	3,125,916.31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125,916.31	3,125,916.3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2,159.36	642,159.3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8,106.24	428,106.2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053.12	214,053.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944.72	280,944.7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944.72	280,944.7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944.72	280,944.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296.48	187,296.4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296.48	187,296.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7,296.48	187,296.48			
合计				4,236,316.87	4,236,316.87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8,075.67	3,768,075.67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3,125,916.31	3,125,916.31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125,916.31	3,125,916.3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2,159.36	642,159.3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8,106.24	428,106.2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053.12	214,053.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944.72	280,944.7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944.72	280,944.7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944.72	280,944.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296.48	187,296.4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296.48	187,296.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7,296.48	187,296.48	
合计				4,236,316.87	4,236,316.87	

2023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36,316.8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8,075.67	3,768,075.67		
二、政府性基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	280,944.72	280,944.7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	187,296.48	187,296.48		
收入总计	4,236,316.87	支出总计	4,236,316.87	4,236,316.87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8,075.67	3,768,075.67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3,125,916.31	3,125,916.31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125,916.31	3,125,916.3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2,159.36	642,159.3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8,106.24	428,106.2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053.12	214,053.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944.72	280,944.7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944.72	280,944.7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944.72	280,944.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296.48	187,296.4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296.48	187,296.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7,296.48	187,296.48	
合计				4,236,316.87	4,236,316.87	

2023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民政局（上海市松江区社会组织管理局）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民政局（上海市松江区社会组织管理局）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95,723.59	3,995,723.59	
301	01	基本工资	544,464.00	544,464.00	
301	02	津贴补贴	52,800.00	52,800.00	
301	07	绩效工资	2,191,200.00	2,191,20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8,106.24	428,106.2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14,053.12	214,053.1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0,944.72	280,944.7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6,859.03	96,859.0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7,296.48	187,296.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313.28		238,313.28
302	01	办公费	137,400.00		137,400.00
302	11	差旅费	3,000.00		3,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4,713.28		54,713.28
302	29	福利费	43,200.00		43,2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0.00	2,280.00	

303	09	奖励金	1,080.00	1,08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0.00	1,200.00	
合计			4,236,316.87	3,998,003.59	238,313.28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安排。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无车辆保有情况，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价值100万以上专业设备保有情况。2023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0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0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上一年度）8月31日，松江区民政事业保障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2023年（预算年度）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